

证券代码：872854

证券简称：南通华新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## 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 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 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## 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854	南通华新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	√

3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》	√
5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	√
7	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	√
8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	√
9	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》	√
10	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11	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	√
12	《关于公司<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

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5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包宏明、包卫彬、瞿菊、南通市通州区给水排水设备制造厂、南通众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通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通庆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）

议案序号为（9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包宏明、包卫彬、瞿菊、南通市通州区给水排水设备制造厂、南通众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通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通庆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）

议案序号为（11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包宏明、包卫彬、瞿菊、南通市通州区给水排水设备制造厂、南通众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通丰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南通庆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#### 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年5月18日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(1) 联系人：张雪松；(2) 联系电话：0513-8256021；(3) 传真：0513-68385880；(4) 邮政编码：226341；(5) 联系地址：南通市通州区东社镇五甲工业园西首

(二) 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